

靈隱文丛

主编 释光泉 陈洪

# 明清小说中尼僧形象之 文学与文化研究

郭辉 著



南開大學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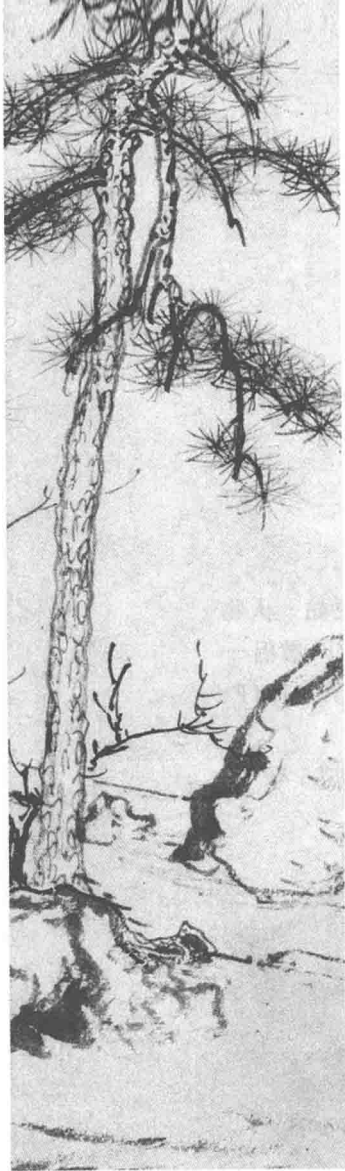
靈隱文丛

主编 释光泉 陈洪

# 明清小说中尼僧形象之 文学与文化研究

郭辉 著

南開大學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明清小说中尼僧形象之文学与文化研究 / 郭辉著.  
—天津: 南开大学出版社, 2014. 11  
(灵隐文丛)  
ISBN 978-7-310-04686-7

I. ①明… II. ①郭… III. ①古典小说—尼姑—人物  
形象—小说研究—中国—明清时代②古典小说—僧侣—  
人物形象—小说研究—中国—明清时代 IV. ①I207.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40555 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南开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出版人: 孙克强**

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 94 号 邮政编码: 300071

营销部电话: (022) 23508339 23500755

营销部传真: (022) 23508542 邮购部电话: (022) 23502200

\*

天津市蓟县宏图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4 年 1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230×170 毫米 16 开本 17.5 印张 2 插页 300 千字

**定价: 38.00 元**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营销部联系调换, 电话: (022) 23507125

## “灵隐文丛”序

光 泉

灵隐寺是中国佛教著名寺院，也是江南著名古刹之一，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西湖西北武林山下，始建于东晋时。据《淳祐临安志》记载，东晋咸和元年（326），印度僧人慧理来此，见武林山水俱佳，感叹此地“多为仙灵所隐”，遂建了此寺，迄今已有1600余年历史。

灵隐寺是江南最古老的寺刹、东南第一禅院，此寺创建后，浙江地区始闻佛法。唐代灵隐寺是华严宗的道场，盛弘江南的华严学。五代、宋时，灵隐寺进入到全盛时期，当时寺内有房1300余间，僧人3000余人。其中不少名僧居住于此。北宋最有名的禅宗云门宗僧契嵩和尚就在此寺担任过住持。南宋朝廷偏安，以杭州为都，皇帝曾亲自来寺事佛，因此它居宋代“五山”之第二位。元代，灵隐寺渐趋衰落。明代得以中兴。清代，康熙、乾隆两位皇帝下江南，必来灵隐寺进香题词，故香火旺盛。

民国，特别是抗战时期，灵隐寺遭受数场大火，无力恢复，寺院残破不堪。50年代以后，灵隐寺经过数次整修，已具一定规模。如今的灵隐寺，是灵隐风景区中最重要的景点，沿着山涧的石板路就可到达寺院山门。寺内建筑错落有致，环境干净整洁。大雄宝殿高33.6米，面宽7间，进深四间，宽敞宏大。殿内的莲台、佛像、须弥座总高24.8米，以24块樟木雕成。佛像高19.6米，仅次于承德普宁寺的千手千眼观音木雕像。弥勒殿的韦驮像也是用整块樟木雕成，为南宋遗物，距今也近千年了。

民间流传，灵隐寺的香火很旺，抽签亦很灵，故吸引四方信众前来灵隐寺参观与进香。倚于武林的山清，西湖的水秀，灵隐寺的文化也很

有特色。此寺自建立后就成为佛教文化的传承所，文人的集合地。历代著名的官员文人，游历灵隐寺，均留下墨宝。如宋代苏轼曾为杭州知府，多次到灵隐寺进香，描绘该寺“高堂会食罗千夫，撞钟击鼓喧相哺”的盛况。清代康熙、乾隆下江南也来灵隐寺，并写下诗作。现在凡到杭州的客人，也多至灵隐参拜进香。

杭州城从古到今有过不少寺塔，仅据1948年的统计就有大小寺庵516所。灵隐寺是杭州佛教的名片，是中国佛教文化的代表。因为寺院文化悠久丰富，不仅代表了杭州佛教文化，而且反映出佛教文化的精神特质。佛教文化分雅、俗两种，这两种文化在灵隐寺则得以体现：就雅文化而言，宋代灵隐寺住持契嵩和尚是中国佛教禅宗学术的大家之一，其著述的佛教学术研究成果，已成为中国佛教文化宝库的重要资料。就俗文化而言，我们最熟悉不过的颠僧济公和尚是在杭州灵隐寺出家的，他衣衫褴褛，举止疯癫，嬉笑怒骂，诙谐幽默，然亦正亦邪，嫉恶如仇，劫富济贫，拯救黎民百姓于疾苦之中，故深受民众热爱。民众认为他是“降龙罗汉”转世，亲切地称他为“济公活佛”。作为自宋以后南方佛教文化的代表之一，灵隐寺高僧云集，且多为知识渊博，引领一代风气的佛门领袖。“上有天堂，下有苏杭”，杭州宛如浙江省版图上的一颗璀璨明珠，美丽的西子湖畔吸引了络绎不绝的海内外游客，谈到这块美不胜收的天堂宝地，就不可能不谈到灵隐佛教对它的贡献！

灵隐寺既有悠久丰富的文化历史，现在也十分注重文化建设。曾与天津南开大学合作，发放奖学金，资助贫困学生。现在灵隐寺又与南开大学文学院合作，共同创办“灵隐文丛”，旨在推动佛教学术活动，加强灵隐佛教与文化研究，为当前传统文化复兴与灵隐寺佛教发展，奠定更好的基础。去年灵隐寺召开了“灵隐寺与中国佛教：纪念松圆崇岳禅师圆寂880周年”学术研讨会，会议论文集即将付梓。藉此因缘，将《论文集》作为“灵隐文丛”首发之书，以报四恩，以奉学者。

是为序。

2013年8月22日于灵隐寺方丈楼

## “灵隐文丛”序

“灵隐文丛”是灵隐寺文教基金支持的学术项目。

灵隐寺为海内外宗仰的佛教千年古刹，也是影响广远的江南文化重镇。此番善举是这座宝刹致力社会文化建设的又一大手笔。

佛教历来重视智慧。佛陀本义即为“觉者”。僧肇讲过：“佛者何也？盖穷理尽性，大觉之称也。”历史上的佛门大德于世界人生之实相、真谛思考甚深，亦多有启迪民智之举。而自太虚法师提倡“人间佛教”以来，中国的佛教界对于社会的文教卫生殊多贡献。赵朴老当年传承这一思想，又于教育、学术着力尤多。

学术，天下之公器也。学术研究是否活跃，学术思想是否深刻，学术水准是否精进——这些几可视为一个民族精神境界、精神活力的重要标杆。灵隐寺光泉大和尚秉大眼界、大胸怀，关注学术，对青年学者不设任何畛域予以大力扶持，彰显出佛门大德超脱凡俗的智慧与慈悲。

有幸得到这一扶持的青年才俊，当以此为一新起点，增一新动力，于学术之境有持续之开拓，于人生之境有不断之精进。唐人题咏《灵隐寺》有名句“楼观沧海日，门对浙江潮”。期待入选本文丛的著作都能有如此的气魄、格局，更期待文丛的作者在学术人生中都能常保如此的眼界、胸襟。

助成文丛善举者，还有黄夏年先生、孙克强先生、王红蕾女士。

陈洪 癸巳处暑于南开园

# 目 录

## 绪 论

- 一、问题的提出 ..... 1
- 二、明清小说中尼僧形象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 7

## 第一章 明以前古代小说中之尼僧形象 ..... 22

- 第一节 隋前古小说中之尼僧形象 ..... 22
  - 一、隋代以前的尼僧教团 ..... 22
  - 二、辅教之工具 ..... 28
- 第二节 隋唐五代小说中之尼僧形象 ..... 32
  - 一、隋唐五代的尼僧 ..... 32
  - 二、隋唐五代时期文学作品中之尼僧形象 ..... 38
- 第三节 宋元小说中之尼僧形象 ..... 46
  - 一、宋元时期的尼僧教团 ..... 46
  - 二、宋元时期文学作品中之尼僧形象 ..... 52
- 第四节 小 结 ..... 62

## 第二章 明清小说中尼僧事迹述略 ..... 66

- 第一节 明代小说中尼僧事迹述略 ..... 66
  - 一、明代言言小说中尼僧事迹述略 ..... 66
  - 二、明代白话小说中尼僧事迹述略 ..... 72
- 第二节 清代小说中尼僧事迹述略 ..... 80
  - 一、清代言言小说中尼僧事迹述略 ..... 80
  - 二、清代白话小说中尼僧事迹述略 ..... 91

|                                    |     |
|------------------------------------|-----|
| 第三节 明清其他文学作品中之尼僧形象 .....           | 105 |
| 一、明代其他文学作品中之尼僧形象 .....             | 105 |
| 二、清代其他文学作品中之尼僧形象 .....             | 113 |
| <b>第三章 明代小说中尼僧形象之文学与文化研究</b> ..... | 122 |
| 第一节 明代尼僧的生存困境及黯淡的尼界 .....          | 122 |
| 一、明代尼僧的生存困境 .....                  | 122 |
| 二、黯淡的尼界 .....                      | 129 |
| 第二节 明代小说中之尼僧形象 .....               | 138 |
| 一、明代小说中尼僧形象概述 .....                | 138 |
| 二、淫乱之媒与食人妖魔 .....                  | 144 |
| 三、《金瓶梅词话》中之尼众与闺中女性 .....           | 163 |
| 第三节 对明中后期小说中尼僧形象的文化阐释 .....        | 172 |
| 一、儒家性别观的影响 .....                   | 172 |
| 二、藏传佛教密宗的影响 .....                  | 178 |
| 三、醒心与娱目——作者的两种创作心态 .....           | 184 |
| <b>第四章 清代小说中尼僧形象之文学与文化研究</b> ..... | 191 |
| 第一节 清代的尼僧教团 .....                  | 191 |
| 一、清代尼僧教团的外部生存环境 .....              | 191 |
| 二、清代尼僧教团的新变 .....                  | 196 |
| 第二节 清代小说中之尼僧形象 .....               | 207 |
| 一、清代小说中尼僧形象概述 .....                | 207 |
| 二、清代小说中之尼僧众像 .....                 | 219 |
| 三、梵门绮语 火中莲花 .....                  | 234 |
| 第三节 对清代小说中尼僧形象的文化阐释 .....          | 250 |
| 一、满族入关前性别观念的影响 .....               | 250 |
| 二、清代女性意识高涨下的女性命运观照 .....           | 254 |
| 三、文人的狎妓冶游传统 .....                  | 259 |
| 结语 .....                           | 265 |
| 后记 .....                           | 270 |

## 绪 论

### 一、问题的提出

比丘尼，在中国古代佛教典籍中又音译为苾刍尼、焮刍尼、比呼尼等，意译为除缻女、除女、薰女、乞士女，又称为尼、尼姑、尼僧、女僧、女尼。“尼”是阴性词尾，在梵语中指女性，“比丘尼”即指离俗出家受过具足戒的女性僧侣。据佛教戒律，出家女性成为比丘尼之前，还要经历沙弥尼与式叉摩那尼两个阶段。沙弥尼指年龄未满二十岁、受过沙弥十戒的出家女子。式叉摩那尼，则指欲受具足戒的沙弥尼，在十八岁至二十岁两年间，别学“不淫、不盗、不杀、不虚诳语、不饮诸酒、不非时食”六法，并检验其是否受孕，若没有怀孕，方可受具足戒。中国比丘尼这一特殊的女性群体，是随着佛教传入中土而在中国大地生根发芽、茁壮成长起来的。论其渊源初始，则要从佛祖释迦牟尼的姨母大爱道说起。

大爱道，梵名摩诃波阇波提，意译为大爱道，又称为憍昙弥、瞿昙弥，憍昙、瞿昙为其姓。佛典载，佛祖释迦牟尼诞生七日，佛母摩耶夫人亡故谢世，佛祖即被交付于姨母大爱道抚养，直至佛祖悟道出家。在佛祖成道的第五年，大爱道率五百释迦族女到佛祖面前请求出家，前后凡三次，均被佛祖拒绝。后阿难代为向佛祖求情，请佛祖念及大爱道的养育之恩而准许她们出家。如此，佛祖方答应大爱道一众女性出家为尼，但条件是以大爱道为首的五百释迦女众必须遵守佛祖所制定的“八敬法”。后大爱道遵从佛制，依据“八敬法”，带领五百释迦女众出家为尼，于是，大爱道成为佛教中第一位出家的比丘尼，五百尼众也成为了佛教史上第一个比丘尼僧团。在此，有必要讨论一下佛陀拒绝女性出家及制定“八敬法”的缘由。

“八敬法”，又名八重法、八尊师法、八尊敬法、八不可越法、八不可过

法，其内容因部派的不同而有异，但比丘尼尊重礼敬比丘僧、受比丘僧约束的根本法则却是相通的。以流传中土最广的《四分律》为例，其载“八不可过法”分别为：（1）虽百岁比丘尼见新受戒比丘，应起迎逆礼拜，与敷净座，请令坐。如此法应尊重恭敬赞叹，尽形寿不得过。（2）比丘尼不应骂詈比丘呵责，不应诽谤言、破戒、破见、破威仪。此法应尊重恭敬赞叹，尽形寿不得过。（3）比丘尼不应为比丘作举、作忆念、作自言，不应遮他觅罪、遮说戒、遮自恣。比丘尼不应呵比丘，比丘应呵比丘尼。此法应尊重恭敬赞叹，尽形寿不得过。（4）式叉摩那学戒已，从比丘僧乞受大戒。此法应尊重恭敬赞叹，尽形寿不得过。（5）比丘尼犯僧残罪，应在二部僧中半月行摩那埵。此法应尊重恭敬赞叹，尽形寿不得过。（6）比丘尼半月从僧乞教授。此法应尊重恭敬赞叹，尽形寿不得过。（7）比丘尼不应在无比丘处夏安居。此法应尊重恭敬赞叹，尽形寿不得过。（8）比丘尼僧安居竟，应比丘僧中求三事自恣见闻疑。此法应尊重恭敬赞叹，尽形寿不得过。<sup>①</sup> 这八条戒法中，处处可看出佛教二众中男女僧侣间的不平等。尤其是其中第一款，即使是已经受具足戒的“百岁比丘尼”，见了新受戒的比丘僧也必须迎接礼拜，以示尊敬，颇令人感到比丘尼在比丘僧面前所受到的约束与压抑。

据佛教典籍，制定这种不平等的戒法，佛陀主要出于以下两种考虑：其一，担忧女性出家，男女混杂，会影响比丘僧诸男众的修行。如《大爱道比丘尼经》卷上载：“无乐使母人人我法律为沙门也。所以者何？必危清高之士故。譬如阿难，族姓之家生子，多女少男者，当知其家欲微矣。为已弱衰，不得大强盛也。今使母人人我法律者，必令佛法地清净梵行不得久住也。复譬如稻田禾稼且熟而有恶露灾气，则令善谷伤败。今使母人人我法律者，必令佛法地清净梵行大道不得久兴盛。何以故？阿难，复譬如好良田持粪种散其中，必败良田。今使母人人我法，譬如是。母人人我法律中者，无有成我法时，但猗我法欲坏败清净梵行，使堕欲中立罪之根耳。”<sup>②</sup> 其中所谓“必危清高之士”、“必令佛法地清净梵行不得久住”、“必令佛法地清净梵行大道不得久兴盛”、“猗我法欲坏败清净梵行，使堕欲中立罪之根”诸语，即是佛陀对于女性出家会妨碍比丘僧众修行的忧虑。其余如《中本起经·瞿昙弥来作比丘尼品第九》中所言“必令佛清净梵行不得久住”、“必令

①（姚秦）鸠摩罗三藏佛陀耶舍共竺佛念等译：《四分律》，《大正藏》第22册，No.1428，台北：新文丰出版有限公司，1983年版，第923页。

②《大爱道比丘尼经》，《大正藏》第24册，No.1478，台北：新文丰出版有限公司，1983年版，第946页。

佛清净大道不得久兴盛”诸语，亦复如是。其二，担心女性出家会导致世俗大众及佛教信徒们降低对佛教的信奉程度，进而影响佛教本身的传播与发展。如《根本说一切有部毗奈耶杂事》卷第三十载：“若其女人，不于善法律中而出家者，诸有信心长者婆罗门等，见诸苾刍咸持美食，共相给施令无阙乏；阿难陀，复有信心长者婆罗门等，以新净白叠敷在街衢，作如是语：‘愿仁沙门蹈斯叠上，令我长夜获大利益，长得安乐’；阿难陀，复有信心长者婆罗门等，以发布地作如是语：‘愿仁沙门足蹈我发，令我长夜获大利益长得安乐’；复次阿难陀，若其女人，于我所说善法律中不出家者，我诸弟子所有威德，假令日月具大光明不能映蔽，况余死尸外道之类。”<sup>①</sup> 复如《弥沙塞部和醯五分律》卷二十九“第五分之八比丘尼法”载：“若女人不于我法出家受具足戒，我般泥洹后，诸优婆塞优婆夷，当持四供随比丘后白言：‘大德，怜愍我故受我供养’；若出门见，便当牵臂言：‘大德于我有恩，乞暂过坐，使我获安’；若道路相逢，皆当解发拂比丘足布，令蹈上。今听出家，此事殆尽。”<sup>②</sup> 在佛陀看来，女性出家为尼，会影响到世俗信徒及在家男女居士对佛教比丘僧众的供养与恭敬，比丘僧众原本享受的美善供养、良好待遇以及佛教徒的威信与声望，甚或因女性的出家而消失殆尽。另外，女性出家修行可能遇到的困难和危险应该也是佛陀所虑之一。与男性相较，女子身体素质处于弱势，而托钵乞食、游方化缘的出家生活，充满艰难险阻，其间可能会遇到盗贼奸人及自然灾害祸的侵害，这显然不利于女性的修行。

当然，佛陀的种种忧虑、担忧与当时世俗社会歧视女性的传统观念不无关系。古印度时期，“男尊女卑”的性别观念早已存在。这种不平等观念强调女子对男子的绝对依附与顺从，以致女子在家庭与社会中的地位十分低下，毫无自主可言，所谓“女子必须幼年从父、成年从夫、夫死从子，女子不得享有自主地位”（见蒋忠新译《摩奴法论》）是也。至佛陀时代，这种男尊女卑的传统仍然存在。“幼则从父母，少则从夫，老则从子”的“女人之礼”（《大智度论》卷第九十九），依然是束缚女性的精神枷锁。尽管佛典中也有要求男性敬重女性的“夫之敬妻亦有五事”（《长阿含经》卷十一《善生经》）、“夫当以五事爱敬供给妻子”（《中阿含经》卷三十三《善生经》）、“夫

① （唐）三藏法师义净译：《根本说一切有部毗奈耶杂事》，《大正藏》第24册，No.1451，台北：新文丰出版有限公司，1983年版，第352页。

② （南朝宋）罽宾三藏佛陀什共竺道生等译：《弥沙塞部和醯五分律》，《大正藏》第22册，No.1421，台北：新文丰出版有限公司，1983年版，第186页。

当以五事正经正养正安其妇”（《佛说善生经》）等言论，但其中存在的对女性的不平等要求也是显而易见的。如《中阿含经》卷三十三之《善生经》言“夫当以五事爱敬供给妻子”，妻子则“当以十三事善敬顺夫”；《佛说善生子经》言丈夫对妻子的敬爱有“五事”必须遵守，妻子对丈夫的恭敬则是“十四事事于夫”。而佛陀制“八敬法”时，显然也受到了此等旧有性别观念的影响。如《四分律》中“有长者家男少女多，则知其家衰微……又如好稻田而被霜雹，实时破坏”，《根本说一切有部毗奈耶杂事》中“譬如人家男少女多，即被恶贼破其家宅……如作田家苗稼成熟，忽被风雨霜雹所损……如甘蔗田成熟之时，遭赤节病便被损坏无有遗余”，《弥沙塞部和酰五分律》中“犹如人家多女少男，当知其家衰灭不久”诸语，以女子比作“霜雹”、“恶贼”、“赤节病”的种种譬喻，即是此种男尊女卑旧有性别观念的表现。

正是上述种种因素的影响，佛陀方有“女性出家，佛法不久”、“女人出家，佛法减五百岁”的言说：“若女人于佛法中出家为道，令佛法不久”，“若女人不于佛法出家者，佛法当得久住五百岁”（《四分律》）；“若许女人为出家者，佛法不久住”（《根本说一切有部毗奈耶杂事》）；“若不听女人出家受具足戒，佛之正法住世千岁；今听出家，则减五百年”（《弥沙塞部和酰五分律》），等等。而“八敬法”的制定，正如佛陀所言，“譬如有入于大水上安桥梁而渡”（《四分律》），“我此所制，如种田人，夏末秋初河渠之处，坚修堤堰不使水流，溉灌田苗随处充足”（《根本说一切有部毗奈耶杂事》），是出于“防患于未然”的考虑。然不论当时印度社会妇女地位如何低下，佛陀令女性出家在当时社会又具有怎样的进步性，此八种条款的不平等性是不言而喻、毋庸讳言的。这种不平等观念直至今天依然存在，并继续影响着比丘尼教团的生存发展。就本作而言，尽管在中国古代佛教发展的历史长河中也存在着这种性别歧视与不平等思想，但对文学创作给予重要影响的则主要还是本土的儒家性别观念。

东汉末年，佛法东来。曹魏废帝嘉平二年（250），朱士行在洛阳登坛受戒，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个载入史传的出家比丘。西晋末年，净检尼受具足戒，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有明确记载的出家比丘尼。此后，中土女性出家者日渐增多，直至南朝梁陈间已蔚然成风。随之，尼僧作为一种新的人物形象也开始进入中国古典文学的艺术长廊，古代诗、词、戏曲、小说诸文学作品中处处可觅她们的身影，她们成为中国古代文学创作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历经魏晋南北朝、隋唐五代及宋元诸朝的政权变更，中国古代小说中的

尼僧形象亦历经变迁。及至明代，随着现实生活中佛教世俗化进程的加快，尼僧形象在小说创作中有了更为突出的转变，已与其宗教身份归属严重悖离，以“蜕变”来形容这种现象亦不为过。时至清季，小说创作在继承明代小说尼僧形象描写的某些特征的同时，亦塑造了许多独特的人物形象，这种“有承继，更有变迁”的特点，体现了社会历史、思想文化因素的变更。以明清小说中的尼僧形象为观照研究的对象，主要出于以下考虑。

从明清小说中尼僧形象的描写塑造来看，此类人物是一个不可忽视的、特殊的女性群体：

第一，此类人物数量众多，分布较广。尽管尼僧早在魏晋六朝时就已走入小说家的视野，且历经隋唐宋元时期，历代的文学作品中均可见到她们的身影，但只有在明清时期，她们才真正意义上地走入小说这一领域，成为小说创作中不可或缺的一类重要角色。无论是作为边缘性的人物角色，还是故事叙述的女主人公，作者都给予她们一定的关注。在明清小说中，尼僧人物的数量，大大超过了前此以往的任何时代，而且分布范围也比较广泛，在世情小说、艳情小说、神魔小说、英雄传奇小说、侠义公案小说及其他类型小说中都有出现；不仅白话小说中留有她们的身影，文言小说中亦可窥见她们的踪迹。可以说，尼僧是明清小说中一组重要的人物群像。

第二，此类人物形象较为复杂。在一些研究者的印象中，明清小说中的尼僧与淫乱有着千丝万缕的瓜葛，不是来自其自身的淫秽，就是与某些不合礼法的私会偷情相连。此种认识可谓抓住了明清某时期、某些小说中尼僧描写的主要特征，但以此来涵盖丰富多彩的尼僧形象，显然有着很大的偏颇。在不同的历史阶段，小说中的尼僧形象有着不同的表现。以明代小说为例，明季小说中尼僧形象的塑造，在初期与中后期有着鲜明的区别，不仅表现在数量上，还表现在人物身上所蕴含的道德情感色彩上。而且尼僧形象在明清两代也有着不同的表现，这种区别的背后又有着深刻的文化内涵。即使在同一历史阶段，在不同类型的小说中，尼僧形象的塑造也有着重大的差异，而此种差异正是需要研究者加以厘清说明的。

第三，明清两代是尼僧人才辈出的时代，其成就及影响在宗教史及女性文学史上都是不可忽视的历史存在。成书于民国年间的《续比丘尼传》，是继南朝梁释宝唱《比丘尼传》后，第三部专为尼僧立传的佛教专著<sup>①</sup>，其中

<sup>①</sup> 除南朝梁释宝唱所撰《比丘尼传》外，还有梁时皎法师所撰《尼传》二卷，见（唐）长孙无忌等撰《隋书·经籍志》、（宋）郑樵《通志·艺文略（五）·释家》、（明）焦竑《国史经籍志》卷四之相关记载，但二者孰先孰后则不可知。

所收明清两代之尼僧占所载尼僧总数的二分之一<sup>①</sup>。她们不仅参禅斗机锋，写有禅宗语录偈颂类的作品，而且还具有文学才能，创作了大量的诗词作品。成书于康熙年间的《五灯全书》中也记载了明清尼僧在禅学方面的造诣及在弘扬禅法方面的成就<sup>②</sup>，《嘉兴藏》中还收入了一些此时期由女性禅师所创作的语录类作品<sup>③</sup>。在《撷芳集》、《国朝闺秀正始集》及《国朝闺秀正始续集》等明清女性诗文选集中，或如《明诗综》类诗歌总集中，也记载着许多有诗文之才的尼僧。她们不是仅仅写有少量的诗词而已，而是多有诗词作品集问世。胡文楷《历代妇女著作考（增订本）》一书记载的清代尼僧就有20多位，民国徐世昌编选的清诗总集《晚晴簃诗汇》卷一九九收录了44位清代尼僧的作品<sup>④</sup>。那么这种真实的历史存在与小说的塑造描写有着什么样的关系？这种现实存在是否影响了小说创作？如果有影响，又表现在哪些方面？如果没有影响，又会是什么原因造成了这种文学描写与现实存在的差异？这些都是值得探讨的问题。

同时，以明清小说中尼僧形象为研究对象，对其作文学与文化的双重阐释又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尼僧是明清小说中不可或缺的一组人物群像，对此类人物加以整体上的研究，首先可以了解其在古代小说中的发展、演变轨迹；而从研究本

① 书中所载之尼僧，上起南朝梁，下至民国年间，以正传所载之人数计，共有200人，其中明清尼僧人数共有100人，故占总人数之50%。如果把正传后所附录的人数也算入其中，此传所收尼僧总数为246人，明清共有104人，约占总人数的42.28%。见（民国）释震华：《续比丘尼传》，金陵刻经处，2006年重印本。

② 由清代佛门弟子超永编辑、成书于康熙年间的《五灯全书》，是一部禅宗灯录的集大成之作，此书西土则首起七佛而递授之迦叶、阿难，中土则先达摩而沿流至青原、南岳下各三十七世，历时近三千年，所收人数约七千多。在这部禅宗灯谱巨著中，所收录的中土女性禅师共有45位，其中明清两代就有32位，约占女性禅师总数的71%，人数可谓众多。

③ 《嘉兴藏》的修撰发源于明万历年间，直至清雍正年间才算彻底完成。其中所收的女性禅师作品就有9部之多，一部为合颂集，其余8部均为禅师语录，而这些女性禅师主要生活在明末至清前期。

④ 其中神一、性道人、草衣道人、岳莲当为尼僧，均人民国释震华《续比丘尼传》。神一可参看《晚晴簃诗汇》中再生、静维条；性道人周羽步，据《正始集》同卷“上鉴”条载，羽步与上鉴（吴蕊仙）为方外友，二人常作“六桥三竺”之游，“三竺”即为杭州灵隐山之上天竺、中天竺、下天竺三座寺院，且其《将归江南次答邓孝威》诗中有“花飞不煮胡麻饭，静里闲参柏子禅”句（《晚晴簃诗汇》卷一九九），则为尼确矣；据《吴诗集览》、《静志居诗话》、《广舆记》等书所载，草衣道人王微曾于五乳寺参过憨山大师，后乃归心于禅悦，故其当为尼；岳莲王韵香，多处言其为女冠，然据《春草堂诗话》卷二“无锡双修庵女僧王岳莲号韵香者亦能诗，往往有传说者，余故及之”等语，韵香应为尼，亦可参阅《小瓠庵诗话》、《云自在龕随笔》、《灵芬馆词四种·蕲梦词》等相关记载。

身而论，也可扩展、丰富当前小说的研究领域，对小说史及文学史的研究都具有重要意义。而且，对于当前的妇女史及妇女文学史研究，也不无裨补之功。

第二，此类人物具有宗教与女性的双重身份特征，以此为突破口，对于解读明清小说创作与接受以及其时的社会心理与文化走向都具有重要意义。

尼僧作为一类特殊的人物群体，从其宗教属性上讲，与比丘僧一样要求出世与禁欲，而这与世俗大众的现实生理需求和心理需求是相悖的。当世俗大众以一种世俗的或宗教的眼光来看待此类群体时，当人性与佛性交战冲突时，必然会产生不同于其他非宗教人物的特殊的审美想象；而从其性别属性上讲，女性身份的特殊性，也会引起特殊的审美想象，这双重想象交织时，必然会产生特异的文学书写及特异的审美效应，而从这种种文学现象背后既可解读当时小说创作者的创作心理及接受者的审美倾向，同时也可透视出整个社会的心理与文化走向。

## 二、明清小说中尼僧形象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中国古代的尼僧作为佛教成员的重要组成部分，受到佛教文化及儒家文化中女性观念的双重影响，其在社会上的地位时有起落。尽管在佛教传录中有成就的尼僧间有载录，但其始终处于下势的走向却是一个不争的事实；然而这并不代表这一人物群体被历史与文学遗忘。

早在南朝梁时就有释宝唱《比丘尼传》问世，这也是中国佛教史上现存的最早的一部尼僧传记著作。同时代的皎法师也撰有《尼传》一部，据焦竑《国史经籍志》载，其在明时应该还存世，惜今已不见。时至民国年间，女权主义兴起，面对不振的尼界，近人释震华作《续比丘尼传》，铸就中国宗教史上第三部尼僧传记。今人也有以中国古代尼僧为观照对象写成专著的，一种是以现代记叙体形式展现中国古代史上著名尼僧风采的著作，有洪丕谟《中国名尼》（上海人民出版社，1995年）与李哲良《中国女尼》（四川人民出版社，1997年）；另一种是随笔性与学术性兼备的尼僧专题研究，此即蔡鸿生《尼姑谭》（中山大学出版社，1996年），此书常被学界引用。

另外，在佛教的女性研究中，除了经典与教义上的女性形象与女性观研究外，有关尼僧教团史及生活史的研究著作及相关论文亦相继问世，尤其近代以来，台湾尼僧教团的兴盛，南传与藏传佛教尼众就台湾受俱足戒，更是刺激了当下对尼僧教团的探讨与研究。

就有关中国古代佛教中尼僧生存状态的研究与介绍来看，自上世纪80

年代以来,约有61篇(部)<sup>①</sup>论作发表出版,尤其是进入21世纪以来,对中国古代尼僧这一特殊女性群体的关注,更是方兴未艾。这期间发表的作品有:简吟慧《从〈比丘尼传〉看东晋南朝比丘尼所从事之社会活动》(《如学禅师纪念论文集》,法光文教基金会,1982年);无常《中国比丘尼教团的成立与发展》(高雄佛光出版社,1982年);辛长青《云冈第20窟出土比丘尼昙媚造像颂石碑试解》(《山西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86年第4期);辛长青、李治国、解廷凡《云冈出土比丘尼昙媚造像颂碑文考释》(《法音》1983年第5期);陆屹峰、员海瑞《云冈石窟尼寺考》(《文物季刊》1989年第1期);李玉珍《唐代的比丘尼》(台湾学生书局,1989年);蔡鸿生《岭南三尼与清初政局》(《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4年第1期)及《尼姑谭》(中山大学出版社,1996年);杨孝蓉《从〈比丘尼传〉看南朝尼僧概况》(《宗教学研究》1997年第3期);邱仲麟《论明世宗禁尼寺——社会史角度的观察》(周宗贤主编《中国政治、宗教与文化关系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淡江大学历史学系,1994年);杨孝蓉《中国历史上的比丘尼》(《法音》1998年第2期)及《中国佛教比丘尼僧团史论》(苏州寒山寺编《寒山寺佛学》,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年);释惠敏《中土比丘尼传承与西藏比丘尼僧团之重建》(《佛学研究中心学报》1998年第3期);张子开《〈比丘尼传〉所见蜀地尼僧传记及其语言学价值》(《宗教学研究》1999年第2期);王小明《一部翔实的中国尼姑史——〈比丘尼传〉浅论》(《博览群书》1999年第9期)及《“尼传”与“尼史”——〈比丘尼传〉浅论》(《法音》2000年第2期);吴季霏《〈比丘尼传〉研究》(《法光学坛》2000年第4期);Georgieva Valentina “Buddhist Nuns in China: from the Six Dynasties to the Tang” (University of Leiden, 2000);许智银《论北魏女性出家为尼现象》(《许昌师专学报》2001年第6期);宋仁桃《浅议魏晋南北朝时期女性出家之现象》(《江南社会学院学报》2002年第3期);周玉茹《中国早期比丘尼研究》(西北大学2003年硕士学位论文)、《印度佛教最早的比丘尼》(《世界宗教文化》2004年第1期)、《唐代内尼稽考》(《佛学研究》2008年)、《六朝时期建康比丘尼参政现象探析》(《人文杂志》2010年第6期)及《唐代的内道场比丘尼》(《中国社会科学报》2012年10月29日第A5版);黄敏枝《宋代妇女的另一侧面——关于宋代的比丘尼》(邓小

<sup>①</sup> 由于尼僧身份的特殊性及研究对象的边缘性,为更加详细准确地了解当前学界动态,本书搜集的有关介绍研究中国古代尼僧的文章与著作,无论刊物、出版社等级的高低以及作者写作水平的优劣,一并罗列。

南主编《唐宋女性与社会》，上海辞书出版社，2003年）；杨梅《唐代尼僧与世俗家庭的关系》（《首都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4年第5期）及《唐代女性出家因缘考》（《历史教学》2005年第12期）；严春华《墓碑文中的中唐比丘尼初探》（《西安文理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1期）；张煜《〈续比丘尼传〉初探》（《法音》2005年第2期）；吴艳《两晋南北朝与唐代比丘尼僧团比较研究》（中国人民大学2005年硕士学位论文）；黄惠瑞《明代江南比丘尼之社会经济活动》（台湾成功大学2005年硕士学位论文）；马洪良、周海燕《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比丘尼》（《平顶山学院学报》2005年第6期）；雷若欣《中国古代尼姑世俗心态分析》（《南都学坛（人文社会科学学报）》2006年第1期）；李传军《从比丘尼律看两晋南北朝时期比丘尼的信仰与生活——以梁释宝唱撰〈比丘尼传〉为中心》（《徐州师范大学学报》2006年第1期）；庄圆《东晋南朝时期尼僧社会生活的历史考察——以〈比丘尼传〉为中心》（华东师范大学2007年硕士学位论文）；谢素文《僧传里的善女人——以释宝唱〈比丘尼传〉为中心》（台湾“国立中央大学”2007年硕士学位论文）；张煜《明清比丘尼与闺阁女性的生活、写作比较》（《东方丛刊》2007年第4辑）；赵荣珣《中国第一比丘尼净检传》（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8年）；刘小平、冯小琴《比丘尼：另类世界中的女性群体——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比丘尼生活》（《甘肃高师学报》2008年第6期）；陈宝良《明代尼姑的恋世情结及其世俗化》（《中州学刊》2009年第1期）；邱少平、张艳霞《从〈比丘尼传〉看东晋至南朝时期妇女出家的原因》（《平顶山学院学报》2009年第3期）；陆静卿《魏晋南北朝隋唐时尼僧作奸谋乱原因初探》（《社会科学辑刊》2009年第5期）、《六朝隋唐时期比丘尼等女性宗教性自残行为浅析》（《法制与社会》2009年第23期）及《论六朝隋唐比丘尼风采殊异的时代反映》（《辽宁教育学院学报》2010年第1期）；陈高华《元代的尼姑与女冠》（《文史知识》2009年第10期）；刘颀《魏晋南北朝释家传记研究——释宝唱与〈比丘尼传〉》（岳麓书社，2009年）、《〈比丘尼传〉中比丘尼禅修状况略论》（《黄冈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0年第5期）及《〈比丘尼传〉所载古代比丘尼的风范》（《法音》2012年第2期）；拙作《清初前期之比丘尼研究》（《河北工程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0年第1期）；刘琴丽《墓志所见唐代比丘尼与家人关系》（《华夏考古》2010年第2期）；胡前胜《〈比丘尼传〉成书研究》（西北大学2010年硕士学位论文）；苗霖霖《北魏后妃出家现象初探》（《古代文明》2011年第1期）；张承宗《东晋南朝尼姑事迹考》（《南京理工大学学报